

上海市青浦区司法局文件

沪青司〔2021〕39号

区机管局：

我局有一批办公设备，因年久、信息更新加快，这些资产已无法适应当前办公需求，为此，特向区机管局申请将对台式机、椅子、音响设备等该批资产作报废核销处理，具体包含24件通用设备、47件家具、1件专用设备，账面价值共计242541.00元，净值2415.94元。

妥否，请函复。

附件：青浦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申请表

上海市青浦区司法局

2021年12月13日

上海市青浦区司法局办公室

2021年12月13日印发